

辽宁省品牌建设促进会

辽宁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关于《辽宁优品 红花生》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辽宁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制定程序》有关规定，现已完成《辽宁优品 红花生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（见附件）的编制工作。为了保证团体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及适用性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意见，请有关单位及专家认真审阅标准文本，对标准的征求意见稿（见附件）进行审查和把关，提出宝贵意见建议，并将意见反馈表（见附件3）于2025年1月7日前以邮件的形式反馈至协会秘书处，逾期未回复按无意见处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冯飞 13840444729

邮 箱：ppcjh-2016@163.com

辽宁省品牌建设促进会

2024年12月6日

